

# 冬树的风骨

◎张燕峰

在最严寒的日子里，我总喜欢到野外去走一走，只是为了看看树，欣赏冬树的姿态和风骨。

冬树抖落了最后一片叶子，清瘦，矍铄，在寒风中兀立。刺骨的严寒侵入骨髓，昆虫的喉咙早已啞哑，鸟雀也隐藏了踪迹，草儿也形容枯槁，在风中呜咽。但树们全无畏惧之色，仍然精神抖擞，倔强地对抗着西北风。凛冽的风席卷着大地上的一切，在冬的威严之下，一切都是瑟缩着、黯淡着，可它却岿然不动，像一位顶天立地的汉子。

在无边的旷野里，它们默默地挺立，没有了繁茂叶子的装饰，没有了枝头小鸟的啾啾，也没有了树荫下路人的歇脚。它们深深地寂寞着，咬紧牙关，默默无言。在漫无边际、铺天盖地的荒凉寂寥严寒之中，它们忍受着日复一日的萧索寂寞，它们心中有个坚定的信念：挺过寒冬，春姑娘的微笑就会驱散冬之阴霾，带给它们勃勃生机。

即使是大雪纷飞，它们也毫不畏惧。漫天雪花飞舞，簌簌地落在枝上，一点点地堆叠，沉重的负荷压得它们的枝条嘎嘎

作响，但它们依然傲骨铮铮，腰身挺拔。当不堪重负时，它们毅然选择了宁折不弯，勇敢地放弃那些纤细的枝条，以壮士断腕一般决绝的方式来舍弃，这种勇气和智慧令人肃然起敬。

冬树是严寒里最勇敢无畏的战士。即使是在最寒冷的日子里，它们也不会低头折节，向严寒屈服。它们以一种豁达从容的心态，坦然地面对无法逃避的命运，视之为生命的成长必须承受的磨砺。

在旷野里，我一个人漫无目的地走，

心中对这些冬天的树充满了深深的敬意。不禁想到，人如果活成一棵树该多么好！在逆境里，不丧失生活的信心和勇气，无论遭遇怎样的厄运，都要怀着一腔热忱，以乐观昂扬的态度，坦然地面对一切严峻考验，绝不放弃对美好的追求，相信总有一天春回大地。

在北国的严寒里，冬树以坚不可摧的勇者之姿，启发着我：一个人该以怎样的姿态生存于世，该以怎样的勇气去应对生活的风风雨雨。

# 冰糖荸荠

◎李美艳

冬季来临，正是荸荠上市时节，近几天的楼下，便有一个外地来的小伙子，操着陌生的口音叫卖着，一辆装满荸荠的自行车倚在洒满阳光的墙根下。

黄发垂髫初懂事礼时候，在故乡小城的街巷里，常有一些卖荸荠的小贩，提一竹篮，用悠长的声音吆喝着，每当这个时候，母亲便会闻声执一竹笋迎了出去，买一半笋回来。荸荠属水生植物，刚买来的时候带些泥巴，母亲就把它放在水盆里浸泡一会儿，用毛刷挨个刷去上面的泥巴，冲洗干净，然后放入小铁锅里慢慢煮熟。

在我们家，荸荠有两种吃法，一种是洗净了生吃，另一种是煮熟了切成片做汤。那时的我调皮，每当煮了荸荠，在家里舍不得吃，却要拿到小伙伴们中间，在他们羡慕的眼光里，一点儿一点儿慢慢地吃。荸荠好吃，外皮却不太易剥，所掌握的剥皮方法，是当年母亲所教的：取一根竹筷，用带棱的一头在荸荠表面轻刮几下，白生生的荸荠肉便坦露无遗了，咬一口嚼在嘴里，生脆津甜，十分爽口。

如果情况特殊，母亲会把荸荠削皮切片，做成一锅冰糖荸荠汤，喝一口甜而生津，味道极佳。但是，荸荠虽然好吃，但并不能够经常吃到，在鲜果缺乏的季节，终究是比较稀罕的，它是故乡漫长的冬季唯一有得买的水果。冰糖荸荠汤更是很少喝得，单是那冰糖就很难买到，只有家中有谁患了咳嗽的时候，母亲才做一些。我就因为爱喝那汤，稍有不适就扯着嗓子乱咳，母亲便忙不迭地找来荸荠，做很大的一碗，并且加进许多的冰糖。

荸荠古有南荠、北荠之分，别名马蹄，这是我后来从书中得知的。我的故乡在北方，儿时吃过的荸荠大概就是北荠吧。荸荠肉含有丰富的维生素、胡萝卜素等，有资料记载：生吃荸荠能解毒、利尿、止痢、明目、消黄疸、开胃和增进食欲之功效，因此，荸荠堪称得上是水果中的佳品。但是，它很少像桔子、香蕉、苹果之类被人们拿来摆上会客的茶几，因为长了一副难看的面孔而长期被人们冷落着。大概因为如此，尽管一年四季鲜果不断，卖荸荠的反而少了，如今居住在远离故乡的小城，更不多见叫卖者的影子了，每年初冬，我都为买荸荠而跑遍城里的几条街市。

前几天下班回家，刚进院门，便听见久违的叫卖声，竟然激动的热泪盈眶，当即买回十余斤，把卖荸荠的小伙子感动的什么似的，他哪里知道，真正受到感动的是我呢？

现在的我比起当年的母亲，吃荸荠的方法更加讲究了许多，除了浸泡、清洗、刀削去皮、切片加工这样的程式，若煮汤，我还要加放莲子、桂圆、蛋花、淀粉，将它做成一锅冰糖桂圆荸荠汤。前不久，参加一个朋友聚会，在筵席上喝到一种汤，很是清心爽口，汤里面的果肉更是脆而津甜，朋友以为是什山珍，纷纷猜测，只有我笑而不语。

光阴荏苒，童年的时光已离我渐行渐远。然而，睡梦里却经常浮现这样的画面：在一个风舞雪飘的天气，在一个满溢温馨的小屋里，一边是慈祥的母亲，一边是和蔼的父亲，我们姊妹五个依偎在父母的身旁，一家人彼此坐在温暖的火炉面前，或吃几枚荸荠，或品味一杯冰糖荸荠汤，话及天南地北、柴米油盐这样的情景，这样的日子，曾经温暖和润泽过我那焦渴的童年而深深地烙印在记忆的深处。



深情。 苗青 摄

# 漫步森林

◎杜明权

一轮朝阳穿过蒸腾的云雾，在万木覆盖的群山之上，冉冉升起。由于秋厚重云雾的遮蔽，隐去了万丈光芒，浑圆的太阳可以让人直视，雪白，有如一块巨大的滚圆的白金球。它高悬于天空中云雾缭绕的深处，给人一种强烈而神奇的立体感。太阳好像离我很近，好像我伸手可以能够抓过来，握入怀中；又好像离我十分遥远，她在深厚的白雾之中，若隐若现，可望而不可即。此时，浩渺的天地给人一种无尽神秘的仪式感，让人说不清道不明的震惊，顿然失言。

背负行囊，从一座山翻越另一座山，从一个乡镇穿过另一个乡镇，沿途的森林阴翳蔽日，百草淹没路径。独览群山，静听鸟语，体悟山野风吹草动，惊叹大地对于生命之幸事，累了，就随便拈一个石块，铺一层干草，坐下来休息。我的行囊就是我的一个移动的家，生活用品样样齐备，有在医药超市购买的驱虫药，有在生活超市购买的矿泉水、能够供给我一天的食物，食物中有一袋饱含森林味道的瓜子，这是北方森林的特产，比瓜子可数倍，只需一粒两粒，慢慢咀嚼，幽幽的全是松林、花草、清风、明月的香味，浸润周身，让你品尝到来自一片遥远森林里的甘润醇美的味道，大自然的韵味，森林的味道。要说什么是“山珍”，这瓜子肯定算是山中珍宝之一了。除开橡果等坚果，瓜子也是松鼠等动物的美食，松鼠陆陆续续从高入云天的松枝上采集下来，累计可能有一万余颗，逐一埋入地下，以备过冬之用，而没有吃完、那些埋入地下的遗落的瓜子，往往会长成松树，如此，松鼠应该算是种植松树的劳动标兵。人工采集瓜子，应该算是从松鼠口中夺食吧。听说采集瓜子是一项非常艰苦危险的工作。人虽然聪慧，但动作却没有大森林里的松鼠——松鼠在枝叶间那样像云一般地轻盈灵动，所以常常会有采集者从高枝上坠落，不死亡，也会残废。一粒加工过后的瓜子，再经过千里跋涉，才好不容易地来到我的手中，来到我的唇边，它传来了北方茫茫森林里的隐秘信息与大千生命的璀璨光芒。

行囊里还装有充电宝、手电筒、望远镜、简易帐篷、一本翻阅皱了的《本草纲目》以及新买的一本《丛林故事》，我的行囊就是一个百宝箱，不一而足。即使不常用，我衣服口袋里也还备有风油精、清凉油、百草止痒膏、酒精等平常药物以及一些急救药物，我知道，由于我脱离旷野环境、在都市里生活多年，平常衣食住行讲究高、精、尖，严重脱离大自然，我的身体已经不能适应山野森林环境的风吹雨淋以及蚊虫们的侵扰，我需要借助在身上涂抹中草药、散发着药物异味的驱逐它们，在万类竞技的森林里，人当然懂得一些如何保护自己、救护自己的简单方法。用手机放一首时新歌曲，歌一口气，再动身，背上行囊，挂上相机，左手拄杖，右手拿着一般不轻易使用的开路砍刀（在森林里我不愿随便乱砍一通），继续行走，去寻找一个视野开阔、可以落脚的安营扎寨的好地方，不能有山石滚落，至少让人感觉比较安全。

手机里一曲《高山流水》，单曲反复播放，清雅的音乐如山泉般在森林里舒缓流淌。木叶如花，缤纷而下。虽然是深秋，但万木枝条上保留着密集叶片，大多还苍翠欲滴，而有的林木的叶片开始慢慢变黄，比如青冈树，穿上了橘黄色的道袍，有的被秋风缓缓染红，比如槭子树，举起了耀眼的火把。除开意杨树，其它林木要进入隆冬时节，才全部抛弃身上的叶片，现出真身。放眼望去，地面上还是铺满了落叶，一层又一层，包括柏树去年累积的还未完全腐烂的细小叶子，沉积得有一寸厚，踩上去，柔软若絮。空气里散发着林木的香味，浸润着我的肺腑。这些具有杀菌功能的异香，过滤空气，让四维在薄明的光亮中纤尘不染。这样的空气肯定对我的身体健康也有益处，让我心胸开阔，筋骨活络，神清气爽。

我能随时看见的野生动物，是各种不怕人的鸟类，以及对我视而不见、听而不闻的各种蚂蚁，前者在空中叽叽喳喳地飞舞，后者在大地深处默默穿行。而要是见昼伏夜行的其它野生动物，那是非常困难的，需要晚上不闭眼地细心观察。从体型上比较，在蚂蚁面前，我应该算是巨无霸的恐龙，我在蚂蚁面前就是一座高山。也许，当其他生命在不经意间消失的时候，而这种能够快速适应大自然、无处不在的蚂蚁类，说不定将来会成为大地的统治者。

中午的阳光亮亮的，几朵白云像洁白的毛巾擦拭着天空，天空蔚蓝如洗。走了几段山路，全身已经热汗淋漓。选一浓荫处，坐下来，敞开心襟，清风徐来，无限惬意。远远近近的古树，被一丛丛藤萝缠绕，有的直至树冠。蝴蝶上下翻飞，风度翩翩。万物并育而不相害，杂木丛生，百草丰茂，特别是芭茅长势正旺，青葱翠绿，它们不择地方，只要有阳光，就伸开绿秆，亮出淡紫幽幽的花序，一片又一片地拥挤着生长。百鸟上下喧嚷，有几只褐色的野禽，拳头大小，它们可能为了转换觅食场地，倏然间从草木里窜了出来，来不及惊喜与拍照，它们的腿脚异常麻利，迅速地跑出了我的视线，隐入另一丛密草中。

黄昏降落，我在半山腰选好了一处有水源的地方，搭建帐篷，准备宿营。烧水，泡方便面，喝一袋牛奶，吃一袋牛肉干，削一个苹果，嚼几粒瓜子，晚餐就绪之后，包好垃圾，放入背包里，稍作休息，看日头没入远山，等待星星挂上天幕，在银河系中闪烁，等待夜晚有没有新的惊奇发现。我要趁我走得动、眼力尚好，我要尽可能地看看这个美丽的森林世界。此时，如果精力尚足，那么依兴趣而定，只要不破坏森林植被，还可以搭建一个临时小草棚。

我喜欢在森林深处，用树枝与杂草搭建一个极其简易的小窝棚，并在窝棚顶再搭上一层树枝，搬来一些石块放在草棚四周，在草棚内的地面上陈放一层树枝，在树枝上再铺一层厚度有一尺厚的杂草，以阻隔地面浓重的湿气。再割来一捆枯草，塞满草棚。在棚内坐着、躺着，柔和温暖，异常舒适，听听音乐，玩玩手机相机，或者拿出望远镜，观察四周有没有野生动物的动静，一切皆随兴而动。草木酥软，散发着森林旷古无边的温柔气息。所有的湿气、寒气皆温暖的草棚挡在外面。如果时间尚早，还可以砍来一些藤条，用枯草编织一床厚厚的“被盖”，以备晚间寒气浓重的时候使用。

窝棚为我遮避风雨，挡开旷野的潮湿，我把它作为临时观察点，以及打尖儿和临时歇脚容身的地方。秋冬之时，就可以住在这样温暖的草棚内，以防寒；仲夏秋初之际，天气炎热，便直接住在凉爽透气的小帐篷内。夜晚，躺在草棚，能够看见从天空中漏下来的星光，碰见月光奶白

的暗夜，还能看见月光如水一般地从棚顶特意留下的罅隙里漏下来，斑斑驳驳，宁静悠远，比住在小洋楼里还感觉舒适惬意，这是否是心理上的返祖现象呢？我不知道。也许，在深远隐秘的人类遗传基因里，我根本还没有忘记人类始祖在森林里其乐融融的生活场面。如果运气甚佳，还能发现野猪、猪獾、野兔、狐狸、黄鼠狼等动物的活动踪迹，深入大自然，其乐无穷。

在莽莽森林里，每一座山都是名山，每一条河都是一条隐含着众多故事的大河，它们各有各的变幻莫测的美丽。清风割开繁华，洗尽尘土，荡开人的心扉，在这些不可多得的美好时光里，我可以谛听光阴穿过林木的脚步，欣赏薄雾上下轻飞，我可以聆听细雨绵绵。细雨绵绵，其实就是大自然在绵绵细雨，整夜整夜地诉说，夹杂着角落里秋虫的低吟浅唱，真如亲人絮叨般的叮嘱；待明夜，还可以专心致志地欣赏天上那轮亮幽幽的月亮，从东升到西落，在广阔的时空里旋转，柔曼轻缓。在大森林的庇护下，聆听草木萌动，微风漫卷，时间拍岸。这落脚旷野的小窝棚，似乎让我能够听到来自大地和森林内心深处的声音。我知道，即使是这样，我也绝不可能真正地回归到大自然了。

进入新纪元，人类突飞猛进地发展着，上可青天揽月，下可五洋捉鳖，我们还有充足的时间，一切似乎都还来得及，但我们始终跟不上自己藐视与肆意破坏大自然的的速度，我们能不超越这个速度？人类无论在体形大小还是在智力上，都战胜了野生动物，在菜子河流域的森林里，想要找到比我体形还大的野生动物，这是一件痴心妄想、异想天开的事儿，甚至连家畜中跟随我们几千年的体形较大的耕牛，也逐渐淡出了我的视线。我们的确已经完全管控和挥霍着大地，我们面对苍茫的大地还想继续怎样？在伟大的自然面前，霍金说：人类高估了自己的智慧。

当我们生活与娱乐的时候，草木在离我们不远也不近的地方护佑着我们，像耐心细致的慈祥的保姆，即使我们对它们视而不见，丝毫放在心上。在森林里，太阳、云彩与风，走过去了，还会再回来，而那些濒临灭绝的野生动植物，它们背对着我们走过去了，就不会再回来，永远不会了。